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55892004

商标： 优采宝 UNION BUY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12月03日

原发文编号： 商评字[2024]第0000330472号

收件人名称： 优采宝（杭州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无效宣告请求裁定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55895799

商标： 迷你小胖 MINI CHUBBY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12月31日

原发文编号： 商评字[2024]第0000363812号

收件人名称： 上海泰如灿服饰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无效宣告请求裁定书